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Y FLAME HOLDINGS LIMITED**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9)

###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由朝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4)條刊發。

#### **核數師辭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17.50(4)條，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生效，原因為本公司與中匯未能就審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費用達成共識。

中匯已於其辭任函中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其辭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除上文所披露本公司與中匯未能就審計費用達成共識外，本公司與中匯之間概無就核數師辭任存在任何分歧或未決事宜，而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確認，中匯尚未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賬目開展任何審核或審計工作。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就中匯於任期內為本集團提供專業服務表示衷心感謝。

##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建議，滙益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滙益」)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生效，以填補中匯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董事會確認，概無有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審核委員會於評估委任滙益為本公司核數師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滙益的審計方案將使本公司實行更有效的成本控制；(ii)其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訂明的規定的熟悉程度，及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審計工作的技術能力；(iii)於本集團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v)資源及能力(包括規模及建議審計團隊的架構)；(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頒佈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及(vi)會財局於二零二三年九月頒佈的《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審核委員會亦與滙益討論有關中匯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發表的保留意見的建議處理方法。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滙益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蔚琦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英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洪民先生、李嘉輝先生及陳志斌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f-holdings.com](http://www.gf-holdings.com)刊載。